

华融湘江银行信用卡持卡人可以向华融湘江银行申请自用住房的室内外装潢设计及施工、装修材料采购、家具家电采购的家装分期业务。

## 1、 申请提交

持卡人可在华融湘江银行任意网点提出家装分期业务的申请，支行指导持卡人填写《华融湘江银行信用卡现金分期申请表》，并收集申请时所需相关资料。

## 2、 提供资料

持卡人办理现金分期时应提供以下资料：

（一）《华融湘江银行信用卡现金分期申请表》；

（二）工资账户近6个月的工资流水清单；

（三）分期金额超过30万元的客户，应根据资金用途提供经备案的购房合同复印件或房产证复印件或有与装修方签署的《住房装修合同》或《住房装修费用预算书》等相关合同协议证明文件。

## 3、 接受账户

分期金额超过30万元的客户，原则上要求持卡人使用华融湘江银行转账借记卡作为现金分期款项接收账户。

## 4、 分期额度

现金分期业务的额度最低1万元，且分期金额不得超过各项支付总价款的70%，最终审批额度根据客户资信情况、收入水平及信用卡用卡情况综合评定。原则上，现金分期额度不超过信用卡未使用额度（未使用额度=永久额度-已使用额度）。